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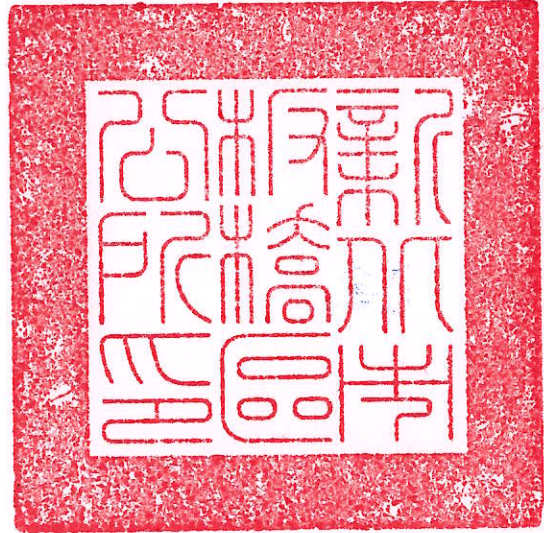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板橋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板社字第114207436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市民劉湘琳君(女，身份證字號:E22045****，民國52年3月10日出生)，設籍:新北市板橋區港嘴里019鄰縣民大道三段205巷16弄6號三樓於114年12月17日12時55分，因病往生於彰化縣私立龍慶老人養護中心，目前劉君大體暫放於彰化市立殯儀館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114年12月23日新北社助字第11425899222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提劉君大體暫放於彰化市立殯儀館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奇正